

衡南县环宇纸品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精检竣监 [2019] 097 号



建设单位：衡南县环宇纸品加工厂

编制单位：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

2020年9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王方平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昌小兵

项 目 负 责 人: 谷志龙

报 告 编 制: 何佩佩

建设单位: 衡南县环宇纸品加工厂 编制单位: 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

电话: 18973411110

电话: 0731-86953766

传真: /

传真: 0731-86953766

邮编: 421000

邮编: 410007

地址: 衡南县云集工业园黄金
路与鸿业路交接处

地址: 长沙市雨花区长沙国际企
业中心 12 栋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81812051320

名称: 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长沙市雨花区环保中路188号长沙国际企业中心12栋501室/410000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
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
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181812051320

发证日期: 2019年01月11日

有效期至: 2024年02月08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仅用于衡南县环宇纸品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无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2. 本报告不得涂改、增删。
3. 本报告对采样样品监测结果负责。
4.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5. 未经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报告。
6. 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
7.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

声明：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目 录

前 言.....	1
一、验收监测依据.....	2
1.1 法律、法规.....	2
1.2 验收技术规范.....	3
1.3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3
二、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3
2.1 污染物排放标准.....	3
三、工程建设内容.....	5
3.1 产品方案及规模.....	5
3.2 工程组成及主要建设内容.....	5
3.3 依托工程简介.....	6
3.4 主要生产设备.....	6
四、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7
4.1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	7
4.2 项目用水情况见下图.....	7
五、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8
六、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9
6.1 废气.....	9
6.2 废水.....	9
6.3 固体废物.....	10
6.4 噪声.....	11
6.5 环保设施投资.....	11
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2
7.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建议.....	12
7.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要求.....	12
八、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4

8.1 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14
8.2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体系.....	14
九、验收监测内容.....	16
9.1 环境保护设施效果.....	16
十、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17
十一、验收监测结果.....	18
11.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8
十二、验收监测结论.....	21
12.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21
12.2 综合结论.....	21
12.3 建议.....	22
附件 1: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3
附件 2:环评批复.....	24
附件 3:委托函.....	错误! 未定义书签。
附件 4:租赁合同.....	25
附件 5:企业营业执照.....	27
附件 6:关于建设项目环保竣工验收资料真实情况说明.....	错误! 未定义书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31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局图.....	32
附图 3 现场监测照片.....	33

前 言

衡南县环宇纸品加工厂投资 1400 万元，在衡南县云集工业园黄金路与鸿业路交接处建设衡南县环宇纸品加工项目，年加工废纸 10000t，主要经营废旧纸箱与废纸板、废纸的打包外售。项目占地 10000 平方米（15 亩），主要建设内容有：两栋钢结构厂房、一栋综合办公楼、门卫、仓库及公用工程、环保工程。项目生产工艺流程为：废纸回收→分拣→打包→仓库→出厂。

衡南县环宇纸品加工厂于 2015 年 11 月委托重庆宏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衡南县环宇纸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报告表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通过衡阳市环境保护局审批，审批文号为衡环评[2017]008 号。该项目于 2017 年 2 月开始施工，2017 年 8 月投入试运营，由于公司近年一直在对生产设施以及环保设施进行调试，因此一直未进行验收。目前，该项目的生产设施及配套的环保设施建设完毕并运行稳定，因此对项目进行环保验收。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和规定，我公司受衡南县环宇纸品加工厂委托，负责其“衡南县环宇纸品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2019 年 8 月 8 日，我公司组织技术人员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勘查。2019 年 8 月 22 日至 8 月 23 日，我公司对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环保处理设施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和现场管理检查。依据验收监测结果和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编制完成《衡南县环宇纸品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项目名称	衡南县环宇纸品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衡南县环宇纸品加工厂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衡南县云集工业园黄金路与鸿业路交接处				
主要产品名称	纸品加工				
设计生产能力	年加工废纸 10000t				
实际生产能力	年加工废纸 10000t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5 年 11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7 年 2 月		
调试时间	2017 年 8 月	现场验收监测时间	2019 年 8 月 22 日至 8 月 23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衡阳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重庆宏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无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无		
投资总概算	14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41	比例	2.93%
实际总概算	1400 万元	环保投资	22	比例	1.6%
一、验收监测依据	1.1 法律、法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 24 日修正，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682 号，2017 年 6 月 21 日修订，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正；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日修正，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6 年 10 月 29 日通过，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正；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年 11 月 7 日修正；				
(7) 《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竣工环					

	<p>境保护验收管理规程（试行）》，环发[2009]150号，2009年12月17日；</p> <p>（8）《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中污染事故防范环境管理检查工作的通知》，中国环境监测总站验字[2005]188号，2005年12月；</p> <p>（9）《关于建设项目环境管理监测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湘环发[2004]42号，2004年5月。</p>														
<p>验收监测依据</p>	<p>1.2 验收技术规范</p> <p>（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年11月20日起施行）；</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p> <p>1.3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p> <p>（1）《衡南县环宇纸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重庆宏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2015年11月；</p> <p>（2）《衡南县环宇纸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衡环评[2017]008号，衡阳市环境保护局，2017年1月18日；</p> <p>（3）其他相关资料。</p>														
<p>二、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2.1 污染物排放标准</p> <p>（1）废水</p> <p>《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4的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B等级标准，具体标准限值如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1 废水排放标准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监测项目</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标准限值 (mg/m³)</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标准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4"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废水</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pH 值</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9</td> <td rowspan="4"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4的三级标准</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化学需氧量</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悬浮物</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0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动植物油</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td> </tr> </tbody> </table>	监测项目		标准限值 (mg/m ³)	标准来源	废水	pH 值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4的三级标准	化学需氧量	500	悬浮物	400	动植物油	100
监测项目		标准限值 (mg/m ³)	标准来源												
废水	pH 值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4的三级标准												
	化学需氧量	500													
	悬浮物	400													
	动植物油	100													

		氨氮	4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中B等级标准											
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 级别、限值	<p>(2) 废气</p> <p>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表2中无组织监控限值；臭气浓度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厂界标准值中二级标准。具体限值如下：</p>														
	<p>表2 废气排放标准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colspan="2">监测项目</th> <th>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th> <th>标准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无组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颗粒物</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td> <td>《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臭气浓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td> <td>《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td> </tr> </tbody> </table>		监测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标准来源	无组织	颗粒物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臭气浓度	2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监测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标准来源											
无组织	颗粒物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臭气浓度	2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p>(3) 噪声</p> <p>执行《工业企业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表1中规定的3类标准排放限值，具体标准值如下：</p>														
<p>表3 噪声排放标准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项目</th> <th>类别</th> <th>时段</th> <th>标准值 (dB(A))</th> <th>标准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厂界四周1m处</td>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3类</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昼间</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5</td> <td rowspan="2">《工业企业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夜间</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5</td> </tr> </tbody> </table>		项目	类别	时段	标准值 (dB(A))	标准来源	厂界四周1m处	3类	昼间	65	《工业企业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夜间	55		
项目	类别	时段	标准值 (dB(A))	标准来源											
厂界四周1m处	3类	昼间	65	《工业企业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夜间	55												
	<p>(4) 固体废物</p> <p>生活垃圾执行《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年修改单。危险废物厂区内临时储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p>														

三、工程建设内容

3.1 产品方案及规模

与环评报告及其批复阶段相比，本项目产品种类及规模未变，具体如下：

表 4 产品方案及规模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年产量
1	加工废纸	10000 吨

3.2 工程组成及主要建设内容

与环评报告及其批复阶段相比，本项目环评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如下表所示：

表 5 项目环评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环评工程内容		实际工程内容
主体工程	生产厂房	主要为废纸原料堆存、分拣机打包生产，1F、1 栋框架钢结构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综合办公楼	包括办公、宿舍、及食堂，作为办公管理及为职工提供食宿，3F、1 栋砖混结构	共 5 层，一层用作办公，自住，二层租赁给衡南洪峰服饰有限公司，三、四层暂时空置，五层用作宿舍
	门卫	厂区安全监控，1F、1 栋框架钢结构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仓库	用于打包后的废纸堆放	与环评一致
	运输	厂区内主要使用叉车，厂外主要依托社会运输力量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系统	园区自来水供水系统	与环评一致
	排水系统	依托云集工业园排水系统	与环评一致
	供电系统	厂区、园区供电系统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生产过程产生的粉尘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经排气筒至屋顶排放	未设置食堂，无食堂油烟产生，车间粉尘通过排气扇无组织排放
	废水处理	综合楼东南角绿化带中设置隔油池，化粪池	未设置食堂，无隔油池，设置化粪池
	固废处理	生产车间内设置固废临时收集场所（20m ² ）	无固废临时收集场所，堆存在厂区
	噪声处理	高噪声设备消声、减振、厂房隔声	与环评一致
	厂区绿化	绿化面积 1619m ² ，绿地率 16.19%	绿化面积 419m ² ，部分租赁给其他单位

从上表可知，对比项目环评及批复建设内容，本次验收主体工程、辅助工程等各项建设指标有局部调整，功能一致，建筑物数量未变。项目生产配套的污染控制设施处理工艺有部分调整，不属于重大工程变动情况。

3.3 依托工程简介

衡南县污水处理厂坐落于云集镇、云集村河边组王家岭湘江东岸，2010年6月经环保检查验收投入试运行，位于云集工业园东北面3500m。衡南县污水处理厂使用的处理工艺为微动力生物膜法，是一种以厌氧生化为主、好氧生化为辅的工艺，其出水水质能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一级B标准。出水进入云集水厂取水口下游4km的III类水体中，不在湘江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衡南县污水处理厂总设计规模为日处理水2万吨，一期1万吨/d规模水处理生产线已于2010年投运。衡南县污水处理厂服务围考虑衡南县县城，近期服务范围包括被湘江分割成的河西和河东两部分。河西部分具体范围为清泉路、临蒸路、滨江路、云集大道所包围区域，面积约2.14km²。河东部分包括湘江大桥至云市公园沿线，面积约0.51km²，整个服务面积约2.65km²。远期处理能力2万吨/d，服务范围除包括以上范围外，将河西新建城区和工业园以及河东新发展区域也纳入进来，总服务面积约9.5km²，二期工程预计2020年建成。本项目属于衡南县污水处理期服务范围，云集工业园均已在主干路铺设完成污水管网，项目南面黄金路及东面鸿业路铺设完成污水管网建设，项目建成后污水经污水管网进入衡南县污水处理厂。

3.4 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6。

表6 主要工艺设备清单

序号	名称	设备型号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1	全自动卧式打包机	HPA125A	台	1	1
2	合力内燃平衡重式叉车	G系列 1-1.8吨	台	1	1
3	运输车辆	东风	台	4	4
4	地磅	50t	台	1	1 (12t)

四、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4.1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

与环评报告及其批复阶段相比，原辅材料使用情况一致，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7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来源
1	废旧纸箱和废纸板	t/a	10000	废纸回收
2	包装带	t/a	30	外购
3	液压油	t/3a	2	外购
4	耗电量	万度/年	5	园区电网
5	用水量	m ³ /年	741.2	园区自来水

4.2 项目用水情况见下图

(1) 给水系统

项目给水主要来园区供水管网。

(2) 排水系统

污水：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车间不进行地面冲洗，无车间清洗废水产生，主要废水为生活用水及绿化用水，排放主要为职工生活废水。

雨水：雨水主要通过厂区雨水管网排放。

4.3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内容，对照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主要变动内容如下：

表 8 本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及批复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原因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1	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经排气筒至屋顶排放	未设置食堂，无食堂油烟产生	项目员工不在厂区用餐，未设置食堂	否

根据本项目实际变动情况以及《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

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发[2015]52号）文件内容，结合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内容，对照项目实际建设情况，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五、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主要从事废纸打包，年加工废纸 10000 吨，其基本工序及产污环节如图 5-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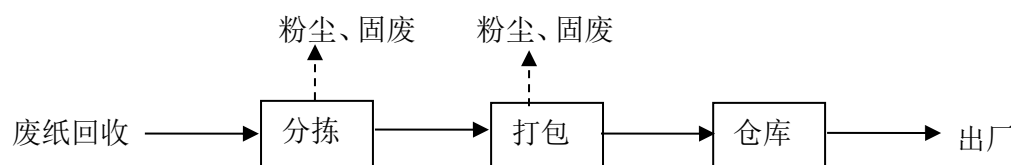


图 5-1 项目营运期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流程简述：

1. 废纸回收：废纸来源主要通过清洁服务承包商或垃圾收集商处收购其收集的废旧纸箱和废纸板；

2. 分拣：为确保废纸的质量，废纸打包加工前须通过人工分拣，去除废纸中的杂物和尘土等。

3. 打包：经分拣合格的废纸进入废纸打包机，项目采用全自动废纸打包机，可完成废纸的打包及捆扎，打包后的废纸形成一定标准的尺寸及密度，标准化的打包尺寸和单位体积下的密度将会降低生产的成本和投资，便于储存和生产管理。

4. 入库：打包好的废纸由叉车运至仓库储存待售。

六、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6.1 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大气污染源主要为废纸原料堆存时产生的恶臭气体及在分拣、打包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汽车尾气。

(1) 废纸原料堆存时产生的恶臭气体

项目废纸原料回收时部分废纸来源水果及生鲜市场，会掺杂极少量的垃圾，进而会产生恶臭气体。企业在回收废纸原料时将严格控制废纸原料来源，尽量避免回收废纸来自水果及生鲜市场并严格控制废纸原料中掺杂垃圾的量，对不符合要求的废纸原料建设单位不予回收，固原料堆存过程中产生的恶臭气体极少，通过对项目生产车间设置排风扇等措施加强车间通风，减少恶臭的产生。

(2) 粉尘

项目废纸在分拣及打包过程中将产生少量粉尘，通过对车间进行定期清扫、加装排风扇等来降低无组织粉尘。

(3) 汽车尾气

汽车尾气主要是指汽车进出厂区以及在厂内行驶时排放的尾气，主要污染物一氧化碳、氮氧化物，自然通风后，对环境影响较小。

下表 8 为项目废气产生及治理、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8 项目废气产生、治理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项目	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因子	治理措施	排放方式
废纸原料堆存时产生的恶臭气体	原料堆存	恶臭	排气扇	无组织排放
粉尘	分拣、打包	颗粒物	排气扇	无组织排放
汽车尾气	汽车行驶	一氧化碳、氮氧化物	自然通风	无组织排放

6.2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车间地面不进行清洗，无车间清洗废水产生，项目

废水为员工生活废水。本项目员工有 20 人，不设置食堂，在厂区住宿，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园区管网，最终进入衡南县污水处理站。

表 9 项目废水产生、治理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因子	排放量	治理措施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动植物油	2t/d	化粪池	衡南县污水处理站

项目废水处理设施建设情况如下：



化粪池

雨水管

6.3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分拣过程产生的杂物及尘土、废弃包装材料、打包机定期更换的液压油以及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等。

(1) 杂物及尘土：为确保废纸的质量，废纸打包加工前需要通过人工分拣，去除废纸的杂物及尘土，杂物和尘土产生量约 20 吨，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处置。

(2) 废弃包装袋：项目回收进来的废纸拆分产生的包装废弃物产生量约 5.5 吨，由废品回收站回收。

(3) 废液压油：项目打包机采用液压驱动，打包机的液压油每 6 年需要更换一次，每次更换的液压油为 2t，液压油属于危险废物，项目运营至今暂未更换，后期更换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4) 生活垃圾：项目生活垃圾集中时候，由环卫部门定期送往垃圾填埋场。

表 10 固体废弃物产生和排放状况

序号	固废名称	性质	数量	处置措施
1	杂物及尘土	一般固废	25.5t/a	环卫部门处置

2	废气包装袋	一般固废		废品回收站回收
3	废液压油	危险废物	2t/次（6年一次）	项目运营至今暂未更换，后期更换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4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0.005t/a	环卫部门处置

6.4 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打包机及叉车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以及运输车辆进出厂产生的交通噪声。各个噪声源及其源强情况见下表：

表 11 噪声排放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声压等级 dBA	声学特点	治理措施
1	打包机	65~75dB(A)	连续	车间密封，减震、隔声选用性能好低噪声设备
2	叉车		连续	
3	运输车辆		连续	

6.5 环保设施投资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140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总概算 22 万元，占投资总概算的 1.6%。

实际环境保护投资见下表 12 所示：

表 12 实际环保投资情况说明

时段	类型	主要污染物	防治措施	环评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运营期	废气	粉尘、恶臭气体	生产车间安装机械排风扇、加强通风	15	5
		油烟	安装油烟净化器	2	/
	废水	生活废水	隔油池+化粪池处理，雨污分流	1	1（未设置隔油池）
	噪声	生产噪声	对各噪声设备实施减振及厂房隔声措施	8	5
	固废	一般固废、生活垃圾	修建暂存场所，收集清运	3	1（垃圾桶）
	绿化	种树、花、草、景观，绿化面积 1619m ²		10	10
	环境风险	消防废水池（60m ² ）		2	/
合计				41	22

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7.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建议

(1) 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产业发展规划和衡南城市总体规划，选址和布局合理。目前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能够满足项目建设的要求。在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加强环保管理的情况下，运营期间产生的各类污染均可达标排放，对环境不会造成明显影响。清洁生产水平可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2) 建议

1、厂区必须实施“雨污分流”，所有生活污水全部截流，经厂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入衡南县污水处理厂，最后再汇入湘江。

2、厂区必须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厂内污水管网、废气处理设施等应与生产设备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和同时投入运行；环保设施建成运行前不得进行试生产，必须由环保部门对环保设施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产。

3、项目原辅材料中的化学品必须按照我国《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 2002]344 号令)、《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国家主席[199814 号令)和企业安全卫生设计规定、化学工业环境保护管理规定采取相关的措施，所有危险物品都应分库储放。

4、贯彻《清洁生产促进法》，提高清洁生产水平，建立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提高环境管理水平。

5、企业应开展清洁生产审计工作，建立健全各项清洁生产制度，严格按规程实施清洁生产。

6、厂区应进行绿化工作，改善厂区环境，净化空气，保证厂区绿地率达到相应标准要求。绿化后应经常对绿地进行养护，以免遭受破坏。

7、做好设备维护检修工作，保持设备运行工况良好。

8、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保持车间清洁卫生，做到文明经营管理。

9、加强厂区的绿化建设，美化厂区，同时隔离、降噪。

7.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要求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由衡阳市环境保护局审批通过，并出具审批意见。其批复如下：

表 1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及批复阶段情况	实际情况
1	<p>加强项目施工期的环境管理。采取路面洒水、围挡作业、加装防尘网、渣土封闭运输、在施工场地设置清洗点等措施减少扬尘污染，外购混凝土搅拌料，采用低噪声设备和限制作业时间，防止噪声扰民；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同时，尽量缩短施工时间；建筑弃渣、弃土等建筑垃圾按相关要求妥善处置；主体工程完成后，及时做好地表植被会后工作，绿地率达到国家有关规定；项目建设要依法进行建筑施工噪声申报登记。</p>	<p>项目采取路面洒水、围挡作业、加装防尘网、渣土封闭运输、在施工场地设置清洗点等措施减少扬尘污染，外购混凝土搅拌料，采用低噪声设备和限制作业时间，防止噪声扰民；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同时，尽量缩短施工时间；建筑弃渣、弃土等建筑垃圾按相关要求妥善处置；主体工程完成后，及时做好地表植被会后工作，绿地率达到国家有关规定</p>
2	<p>加强车间通风措施；严格控制废纸原料来源及其中掺杂垃圾的量；对沉降的粉尘及时清扫，集中密闭堆存，定期清运；食堂油烟经有效处理后达标排放。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先经隔油池）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后，有园区污水管网排入衡南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p>	<p>项目已设置排风扇加强车间通风；严格控制废纸原料来源及其中掺杂垃圾的量；对沉降的粉尘及时清扫，集中密闭堆存，定期清运；项目未设置食堂，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衡南县污水处理厂处理；根据本次验收数据可知，项目废水总排口中各监测因子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要求。</p>
3	<p>项目废气包装袋交由废品回收站回收；分拣产生杂物及尘土收集后与生活垃圾一起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液压油属于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妥善处置。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采用减振、消声、隔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p>	<p>项目废气包装袋交由废品回收站回收；分拣产生杂物及尘土收集后与生活垃圾一起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液压油属于危险废物，暂未进行更换，后期会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p> <p>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采用减振、消声、隔声等，根据本次验收数据可知，项目本项目厂界四周 1m 处昼间、夜间噪声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p>
4	<p>做好本项目环境防护距离内的相关控规工作，环境防护距离内禁止新建学校、医院、住宅等环境敏感点。</p>	<p>项目位于工业园区，本项目环境防护距离内无学校、医院、住宅等环境敏感点</p>

八、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本验收项目监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见表 14。

表 14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15432-1995)	LE204E 电子天平, JKFX-013	0.001mg/m ³
	臭气浓度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3L 气袋	10 (无量纲)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pHB-4 pH 计, JKCY-010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KHCO _D 消解器, JKFX-FZ-013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 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UV-5100 紫外可见 分光光度计, JKFX-010	0.02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LE204E 电子天平, JKFX-013	4mg/L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MAI-50G 红外 测油仪, JKFX-009	0.06 mg/L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88 多功能 声级计, JKCY-017	/

8.2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体系

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严格执行国家环保局颁发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国家有关采样、分析的标准及方法，实施全过程的质量保证。

(1) 按监测规定对废气测定仪器进行校准，采样前用标准气体流量计进行流量校准。

(2) 严格按照《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和标准分析方法进行采样及测试。

(3) 对废气样品，采集指标 10%的现场空白。

(4) 对废水样品，采集 10%的现场空白及现场平行样，在室内分析中采取平行双样、质控样等质控措施，质控数据应占每批分析样品的 10~20%。

(5) 所用分析仪器经过了周期性计量检定。

(6) 实验室分析人员按国家或行业标准分析方法对样品进行分析，水质样品每

批抽取 10%的自控平行样及带质控样。平行样、质控样分析结果如表 15、表 16。

(7) 噪声测量前后测量仪器均经校准，灵敏度相差不大 0.5dB(A)。监测时测量仪器配置防风罩，风速>5m/s 停止测试，噪声校准结果详见表 17。

表 15 平行样分析结果统计表

项目	分析日期	样品编号	测定结果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结果评价	备注
化学需氧量	2019.8.22	HY190822S10303	57mg/L	1.7	≤15	合格	现场密码平行
		HY190822S10304	59mg/L				
氨氮	2019.8.23	HY190823S10303	4.42mg/L	2.9	≤15	合格	
		HY190823S10304	4.68mg/L				

表 16 质控样分析结果统计表

项目	分析日期	批号	标准值及不确定度	分析结果	结果评价
化学需氧量	2019.8.22	2001110	72.8mg/L±4.9	71.0mg/L	合格
氨氮	2019.8.23	2005109	14.9mg/L±1.0	14.5mg/L	合格
质控样来源		环境保护部标准样品研究所			

表 17 噪声仪器校验表

校准日期	声级计校准型号	声级计仪器编号	检测前校准值 dB(A)	检测后校准值 dB(A)	前后差值 dB(A)
2019.8.22	AWA6221A	JKCY-015	93.8	94.0	0.3
2019.8.23	AWA6221A	JKCY-015	93.8	94.0	0.2

九、验收监测内容

9.1 环境保护设施效果

(1)、废气监测内容

废气监测内容见表 18。

表 18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项目厂界上风向	臭气浓度、颗粒物	3 次/天，连续 2 天
项目厂界下风向		
项目厂界下风向		

(2)、废水监测内容

废水监测内容见表 19。

表 19 废水监测内容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水	废水总排口	pH、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动植物油	每天 3 次，连续 2 天

(3)、噪声监测内容

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20。

表 20 噪声监测内容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Z1	厂界东外 1m	连续等效 A 声级	昼、夜各监测一次，连续 2 天
Z2	厂界南外 1m		
Z3	厂界西外 1m		
Z4	厂界北外 1m		

十、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2019年8月22日~8月23日，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对衡南县环宇纸品加工项目开展了验收监测。监测期间，项目生产线及公用、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体如下：

表 22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实际生产负荷记录核算表

生产线	监测日期	实际运行负荷（吨/天）	设计生产负荷（吨/天）	负荷率（%）	备注
加工纸品	2019.8.22	25	33.3	75%	按 300 天计算
	2019.8.23	27		81%	

十一、验收监测结果

11.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期间气象参数及监测结果如下：

表 23 采样期间气象参数

日期	采样日期	温度 (°C)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项目厂界上风向	2019.8.22	34.1	100.8	北	1.0
	2019.8.23	33.6	100.8	北	1.1
项目厂界下风向 1	2019.8.22	34.3	100.8	北	1.2
	2019.8.23	33.4	100.9	北	1.1
项目厂界下风向 2	2019.8.22	34.4	100.8	北	1.2
	2019.8.23	33.5	100.8	北	1.2

本次验收无组织废气排放检测数据见下表：

表 24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数据一览表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结果 (mg/m ³ , 臭气浓度: 无量纲)					
		颗粒物			臭气浓度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项目厂界上风向	2019.8.22	0.161	0.171	0.168	10L	10L	10L
	2019.8.23	0.173	0.159	0.162	10L	10L	10L
项目厂界下风向 1	2019.8.22	0.266	0.271	0.267	11	12	13
	2019.8.23	0.275	0.267	0.278	13	13	11
项目厂界下风向 2	2019.8.22	0.311	0.316	0.310	12	13	11
	2019.8.23	0.307	0.302	0.297	11	12	12
执行标准		1.0			20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检测数据表明，验收检测期间厂区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9067-1996）的无组织监控限值，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厂界标准值中二级标准。项目无组织废气可实现厂界达标排放。

(2) 废水

本次验收厂区废水总排口水质检测数据见下表：

表 26 厂区废水总排口水质监测数据一览表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样品状态	检测结果 (mg/L, pH 值: 无量纲)				
			pH 值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动植物油
化粪池	2019.8.22	微黄微臭较浊	7.13	52	21	4.26	0.11
		微黄微臭较浊	7.10	56	23	5.24	0.14
		微黄微臭较浊	7.11	58	25	4.72	0.09
	2019.8.23	微黄微臭较浊	7.16	52	24	3.69	0.08
		微黄微臭较浊	7.12	58	22	4.14	0.13
		微黄微臭较浊	7.15	61	20	4.55	0.11
执行标准			6~9	500	400	45	100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检测数据表明，验收检测期间项目废水总排口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 4 的三级标准，氨氮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B 等级标准，项目废水可实现达标排放。

(4) 噪声

本次验收厂界噪声检测数据见下表：

表 27 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结果 Leq[dB(A)]	
		昼间	夜间
厂界东	2019.8.22	54.0	43.8
	2019.8.23	54.1	42.8
厂界南	2019.8.22	53.2	43.0
	2019.8.23	53.0	42.5
厂界西	2019.8.22	54.2	43.5
	2019.8.23	53.6	44.1

厂界北	2019.8.22	53.4	42.0
	2019.8.23	53.4	42.8
执行标准		65	55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经检测，本项目厂界四周 1m 处昼间、夜间噪声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厂界环境噪声可实现达标排放。

十二、验收监测结论

12.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无组织废气：

验收检测期间厂区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9067-1996）的无组织监控限值，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厂界标准值中二级标准。项目无组织废气可实现厂界达标排放。

废水：

验收检测期间项目废水总排口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 4 的三级标准，氨氮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B 等级标准，项目废水可实现达标排放。

噪声：

本项目厂界四周 1m 处昼间、夜间噪声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厂界环境噪声可实现达标排放。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分拣过程产生的杂物及尘土，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处置；废弃包装材料，由废品回收站回收；打包机定期更换的液压油，暂未更换，后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以及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送往垃圾填埋场。

12.2 综合结论

项目环保手续齐全，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已按环评报告及其批复落实。根据验收检测结果分析可知，项目各项环保措施可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运营未改变周边环境功能区划，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审批文件要求。综上所述，项目建设总

体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

12.3 建议

(1) 严格执行所指定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的相关对顶，确保外排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加强环境风险防范意识，提高设备的完好率，关键设备要备足维修器材和备用，杜绝非正常排污事故的发生。

(2) 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清洁生产管理及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

(3) 自觉接受环境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配合做好各项污染防治等工作。

(4) 由于项目废液压油暂未产生，后期产生时建议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附件 1：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衡南县环宇纸品加工厂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衡南县环宇纸品加工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衡南县云集工业园黄金路与鸿业路交接处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F51 批发业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加工废纸 10000t				实际生产能力	年加工废纸 10000t		环评单位	重庆宏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衡阳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衡环评[2017]008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7 年 2 月				竣工日期	2017 年 8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衡南县环宇纸品加工厂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81%			
	投资总概算（万元）	14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41		所占比例（%）	2.93			
	实际总投资（万元）	14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2		所占比例（%）	1.6			
	废水治理（万元）	1	废气治理（万元）	5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	绿化及生态（万元）	10	其它（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运营单位	衡南县环宇纸品加工厂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2019 年 8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46	500									
	氨氮		18.6	45									
	废气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固体废物				27.505	27.505	0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 = (4)-(5)-(8)-(11) + (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2:环评批复

审批意见:

衡环评[2017]008号

一、衡南县环宇纸品加工厂拟投资 1400 万元,在衡南县云集工业园黄金路与鸿业路交接处建设衡南县环宇纸品加工项目,年加工废纸 10000t,主要经营废旧纸箱与废纸板、废纸的打包外售。项目占地 10000 平方米(15 亩计),总建筑面积 6650.4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有:两栋钢结构厂房、一栋综合办公楼、门卫、仓库及公用工程、环保工程。项目生产工艺流程为:废纸回收→分拣→打包→仓库→出厂。我局原则同意《衡南县环宇纸品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结论和建议,《报告表》可作为项目建设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二、项目在建设和管理过程中必须按照环保“三同时”制度的要求,落实污染防治措施,并在项目环境管理中着重注意以下问题:

1. 加强项目施工期的环境管理。采取路面洒水、围挡作业、加装防尘网、渣土封闭运输、在施工场地设置清洗点等措施减少扬尘污染,外购混凝土搅拌料,采用低噪声设备和限制作业时间,防止噪声扰民;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同时,尽量缩短施工时间;建筑弃渣、弃土等建筑垃圾按相关要求妥善处置;主体工程完成后,及时做好地表植被恢复工作,绿地率达到国家有关规定;项目建设要依法进行建筑施工噪声申报登记。

2. 加强车间通风措施;严格控制废纸原料来源及其中掺杂垃圾的量;对沉降的粉尘及时清扫,集中密封堆存,定期清运;食堂油烟经有效处理后达标排放。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先经隔油池)经过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后,由园区污水管网排入衡南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3. 项目废弃包装袋交由废品回收站回收;分拣产生杂物及尘土收集后与生活垃圾一起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液压油属于危险废物,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妥善处置。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合理布局,采用减振、消声、隔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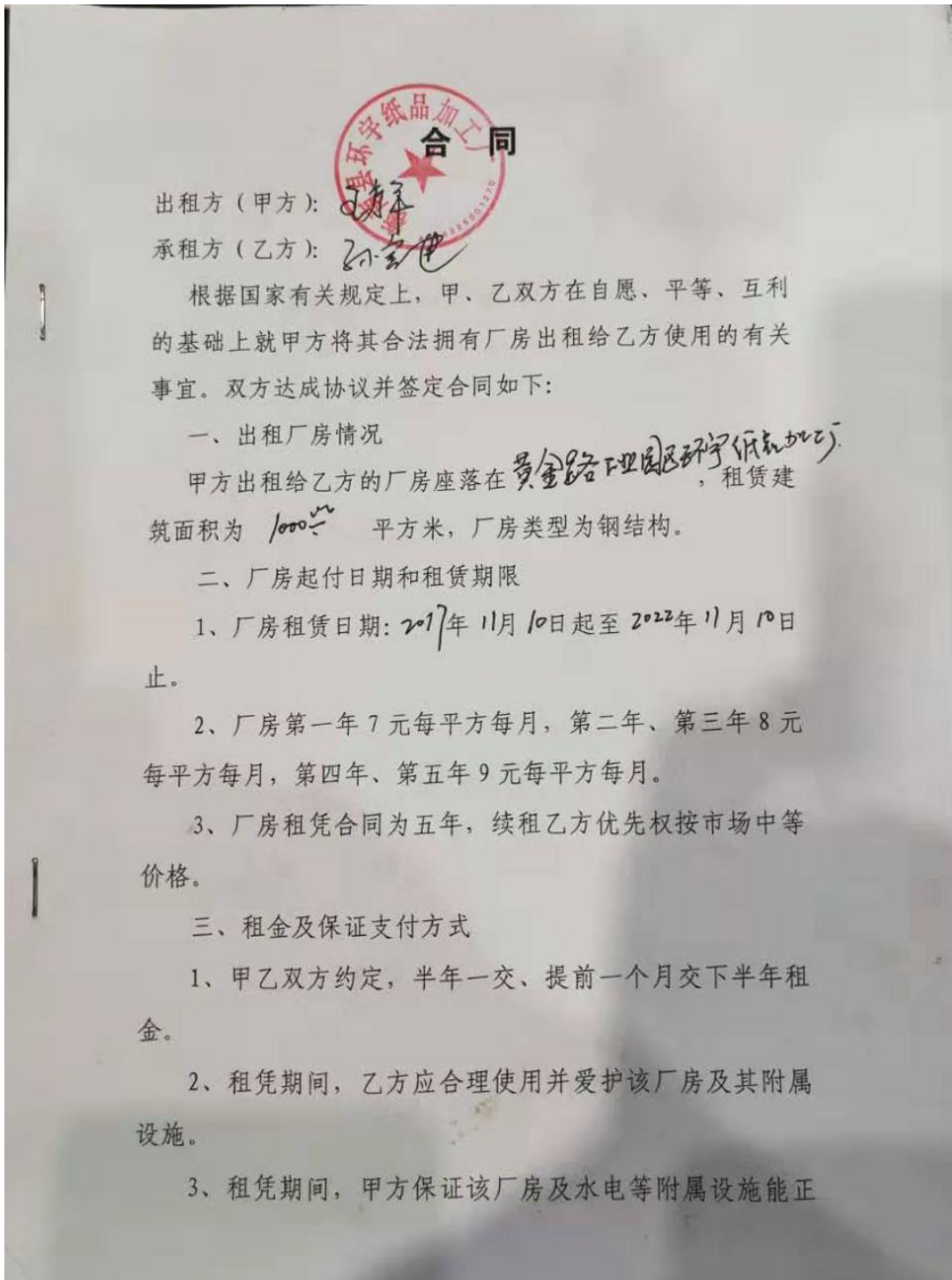
4. 做好本项目环境防护距离内的相关控规工作,环境防护距离内禁止新建学校、医院、住宅等环境敏感点。

三、项目竣工后,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规定做好环保竣工验收工作。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工作由衡南县环境保护局负责。

经办人:陈霞



附件 3:租赁合同



常使用，如需养护，乙方应提前通知甲方。

四、租赁期间其它有关约定

租赁期间，甲乙双方都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利用厂房进行非法行为。

五、厂房租金不开税务发票。

甲方：



乙方：孙家建

2017年10月10日

收条

今收到厂房押金壹万元整，小写(10000元)



是实



附件 4:企业营业执照



附件 5:检测报告

附件 6:验收意见及签到表

附件 7:公示截图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局图及污水走向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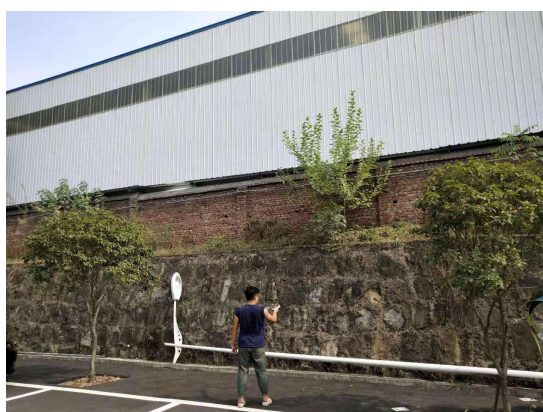
附图 3 现场监测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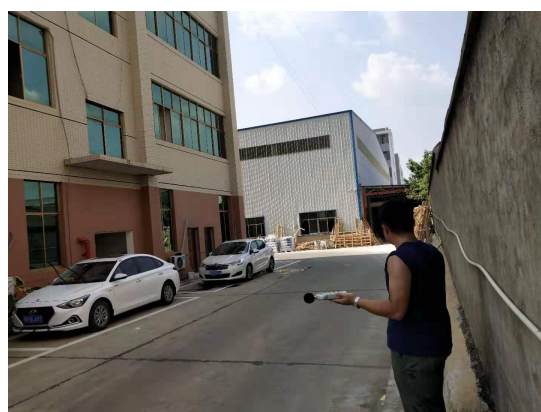
运输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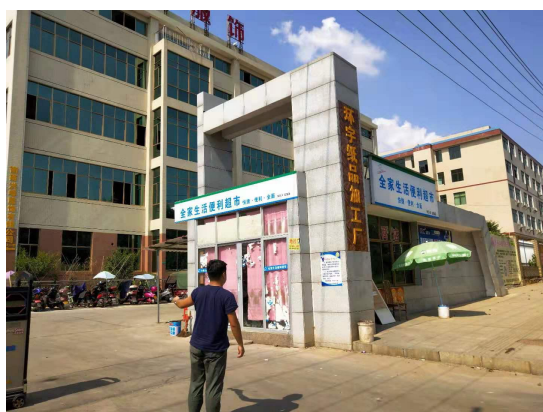
厂房



厂界北



厂界东



厂界南



厂界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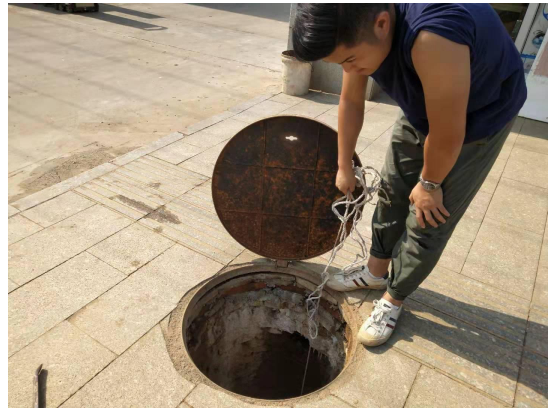
无组织废气



无组织废气



无组织废气



废水